

山东首席家庭报 生活日报 创刊于1997.1.1

主办 DAZHONG 大众报业集团 新闻热线 85193939 联系我们 编辑部 85193282 传真 86996058 广告中心 85196191 发行中心 85196361 85196329 投诉电话 职业道德 85193282 发行投递 85196527 邮政投递 11185 互动我们 扫描二维码 加生活日报好友 生活日报官方APP 生活日报官方微信 生活日报官方微博 相亲大会 85196653

山大等10所高校在长清“结盟”

山东高校“长青联盟”成立,资源共享,图书通借,学分互认

□记者 董广远

生活日报12月7日讯 7日,山东省高等学校“长青联盟”在师市长清校区举行,联盟发起单位包括山东师范大学、山东中医药大学、齐鲁工业大学、山东交通学院、山东艺术学院、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山东女子学院、山东管理学院、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济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10所高校将实现优势互补,形成发展合力。

山东省高等学校“长青联盟”,简称为“长青联盟”,英文名称为Shandong Tertiary Institution Alliance,Changqing,简称为“C10”。目前,长清大学城在校生规模达到了20余万,涵盖了文理工管医艺术等十余个学科门类。

记者从“长青联盟”章程获悉,联盟将开放学习平台及资源,相互提供自建优质在线开放课程,特色校本通识教育课程、优势学科专业核心课程,通过网络课程共享平台和到开课学校听课两种形式实现课程资源共享。学生在联盟高校通过

修读课程、参加创新实践活动等取得的学分,经本校审核承认,可以替代人才培养方案中的相关学分。

山东师范大学教务处处长毕华林介绍,联盟首先从教学资源 and 人才培养上切入,课程资源逐步共享,目前开放的是线上课程,线下课程如何进行将逐步探索。“比如山师开设了一门课程水平高质量好,就可以放到线上课程中,选课系统也进行开放,其他学校的学生通过选课、上课、考试后,获得相应学分,拿到自己学校也能认定。”

据介绍,联盟将建立师资定期交流机制,互相提供教师交流培训资源,共同建设教学科研团队,实现教师互聘互派,解决教师数量不足问题。在科技创新方面,联盟发挥各自优势,互通科技信息,联合申报重大科研项目、平台及成果,共建学术信息发布平台,联合举办学术会议、出版学术丛书。

在图书资料上,实现图书馆纸质图书的通借和电子学术资源的共享,联盟成员师生享受本校师生等



启动仪式现场。

记者 董广远 摄

同待遇。在实验平台上,逐步实现专业实验室、科研实验室、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工程训练中心、实习实训基地等教学科研资源的开放共享。

“下一步我们将建设一个平台,学校可以把优势资源发布上去,有什么需求也可以发布。”毕华林介绍,每个学校发挥自己的特色和优势,让师生们更好地享受到共享创新。

私砍65棵绿化树后被判令补种

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公布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首席记者 张鹏

生活日报12月7日讯 7日,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公益诉讼工作新闻发布会,对社会公布了九起济南市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记者注意到,其中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国有资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重点领域。据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衣光军介绍,2018年1月至11月,济南市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案件立案176件,发出行政诉前检察建议170件。其中,环境资源领域70件,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域14件,国有财产保护领域56件、食品药品安全领域30件。

据介绍,在公益诉讼方面,着力加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在整治破坏生态环境、损毁资源等违法行为方面形成合力,先后督促关停非法排污企业23家、复耕土地300余亩、治理污染土壤1500余亩、清理违法堆放建筑垃圾430余万方、补种树木12000余棵。与此同时,着力强化国有财产领域保护。坚持把国有财产保护领域作为办

案重点,通过诉前程序和提起诉讼,督促追缴国土出让金4100余万元、人防易地建设费5800余万元、税款200余万元、被套取补贴资金300余万元。

发布会上,济南市检察院民行处处长刘瑶通报了九起济南市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包括市中区人民检察院依法督促追缴税款案、天桥区人民检察院依法督促追缴被骗财政补贴案等。其中,在章丘区人民检察院依法督促追缴人防易地建设费案中,章丘区检察院在履行职

中发现,辖区内有部分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没有追缴到位,某学院等26家建设单位拖欠金额高达1700余万元。为此,检察机关先后向人防部门发出26份检察建议,督促其按照相关规定,正确履行法定义务,及时追缴拖欠的易地建设费。人防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成立追缴小组,加大追缴力度,除将涉案款追缴到位外,还向全区所有拖欠款项的建设单位下发催缴通知书及行政征收决定书,截至2018年11月,一举清缴4401.82万元易地建设费。

部分案例

督促追缴税款225万元

市中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某企业伪造房屋交易合同价格,致使税务机关少征契税200余万元。2017年5月5日,市中区检察院向税务机关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对涉案企业偷逃税款依法进行

追缴。2017年7月26日,税务机关主动回函表示,已对涉案企业立案检查。2017年11月13日,税务机关再次回函:已对涉案企业完成追缴执行,偷逃税款2259582.53元已补缴入库。

督促追缴移民补贴资金37.4万元

长清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长清区张夏镇岳庄村在移民登记过程中,违反相关规定,将不符合登记范围的67人登记核准,致使违规发放移民补助资金374550元。2017年5月,检察机关向张夏镇政府发出检

察建议,督促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追缴违规发放的移民补助资金,保障国有财产安全。张夏镇政府收到检察建议后,开展追缴行动,最终将违规发放的移民补助资金374550元全部收回。

督促追缴被骗财政补贴227万元

天桥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在2014年及2015年济南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项目申报中,王某采取篡改营业执照资料、伪造银行交易明细资料等方式,违法获取国家农业财政补助资金共计227万元,该笔资金一直未被追回。今年4月,天桥区检察院向相关部门发出检

察建议,督促采取有效措施,追回该补助资金。区财政局收到检察建议后,将涉案的227万元国家农业财政补助资金全部追回。该局还专门出台了相应的项目资金申报意见以及相关规章制度,细化了财政绩效的监管,强化了对财政补助资金的跟踪监督。

督促128亩耕地复垦

济阳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某建设集团经批准临时使用辖区内128亩耕地,但使用完后并未按期复垦。济阳县国土局多次发出限期复垦的函,要求尽快将耕地复垦到位,接受省级验收。但检察机关现场调查时,发现该土地上仍有大量碎石、混凝土碎块等,

并未达到复垦标准。2017年10月12日,济阳县检察院向济阳县国土资源局、曲堤镇人民政府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相关部门在接到检察建议后,联合拟定复垦方案,2018年初,复垦工作全部完工验收合格,128亩耕地重新得到复垦还田。

公司偷排废料490吨被督促修复环境

2008年至2015年5月期间,山东蓝星清洗防腐公司在经营中将产生的废槽液和废腐蚀液通过暗管排至历城区杨家庄河,后流入小清河,共计排放490余吨。蓝星公司厂区内土壤、地下水及周边环境遭受污染,社会公共利益遭受严重损害。2016年9月,经山东省检察院指

定,济南市检察院将本案移送至公益诉讼试点单位聊城市检察院,三个月后,该案被诉至济南中院。2017年12月19日,该案开庭审理。庭后,检察机关与被告达成调解协议:蓝星公司修复被污染的土壤、地下水生态环境,否则赔偿修复费用98万元。

私砍65棵绿化树后被判令补种

王某荣为获取经济利益,私自砍伐并出卖位于历城区港沟街道办事处潘庄村至旅游路公路两侧绿化树65棵,立木材积29.33立方米。王某荣盗伐的绿化树具有过滤和吸收路边灰尘、粉尘,净化城市空气、提升城市景观的作用,其盗伐行为破坏了当地的生态环境,严重侵害了环境公共利益。2018年7

月,历城区检察院就该案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7月26日,该案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民事部分判处王某荣补种白蜡树65棵,并保证成活。65棵树木已全部补种完毕并已成活,该案也成为济南市首例成功办理的检察机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